

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620 号南丰汇 1501-1502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文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,201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7.9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续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现有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将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到期，为此，公司将向广东省通信管理局申请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的更新与续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20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31 日